

西安市未央区车辆小学

物 业 服 务 协 议

协议起止日期： 2025 年 9 月 1 日

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

物业服务协议

甲方： 西安市未央区车辆小学

乙方： 陕西汉城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在公平、公正基础上，经过共同协商，确定建立物业服务合作关系，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向甲方派遣服务人员，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安排服务人员的具体工作，现就相关事宜签订本协议：

一、物业服务人员的数量、条件、服务期、和提供服务的方式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从 2025 年 9 月 1 日起派遣 陆 名服务人员到甲方工作，甲方安排服务人员的具体工作，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服务期限为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二、服务人员的招录与变更

服务人员由乙方组织招录，也可由甲方进行推荐，按照择优的原则确定服务人员，人员一经确定，甲乙双方应拟定《服务人员清单》，并签字、盖章，作为本协议的附件。甲乙双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对被派遣的服务人员进行变更的，要相应修改《服务人员清单》并须经双方签字盖章。

三、劳务协议的期限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终止。

四、费用的支付

(一)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物业服务费用包括

- 1、服务人员的劳务报酬；
- 2、服务人员的相关税金、管理费、保险费用等。

(二) 费用的标准:

服务费用标准: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 确定服务费标准为: _____

(三) 支付方式和支付时间

1、服务费用按月支付, 由甲方于每月 10 日前将上月服务费用以转帐结算的方式支付给乙方;

2、乙方账号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旺座现代城支行
账号: 61050192870000000288 ;

3、按实际配备人数, 据实结算服务费用 人民币: 贰拾肆万捌仟元整
(¥248000.00);

4、服务人员的劳务报酬, 由乙方每月直接为服务人员发放。

五、甲方权利

(一) 安排服务人员的具体工作岗位, 监督、检查、考核服务人员完成工作的情况, 并负责日常管理;

(二) 服务人员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甲方应提前 5 日通知乙方, 并有权要求乙方在 5 日内重新安排符合条件的服务人员:

- 1、在试用期内不能胜任甲方工作要求;
- 2、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
- 3、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 规章制度及工作范围任务管理;
- 4、工作失职, 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

(三) 对服务人员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提失, 甲方有权按有关规定向服务人员索赔, 乙方有责任给予协助;

(四) 对乙方不履行协议的, 甲方有权追究违约责任;

(五)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六、甲方义务和责任

(一) 对服务人员的职业道德规范、工作任务、技能培训、应达到的工作要求、应注意的安全事项、应遵守的各项纪律等履行告知、教育、管理督查的义务;

(二) 为服务人员提供必需的劳动条件、劳动工具和业务用品, 以及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设施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

(三) 凡甲方要求, 在本协议第五条第二款情形之外停止派遣或更换服务人员的, 应提前 30 日书面向乙方提出, 乙方同意后, 方能停止派遣或更换服务人员;

(四) 如服务人员发生工伤事故, 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 并负责做好现场处理工作和协助乙方按《工伤保险条例》规定处理;

(五) 按时足额支付乙方的服务费用。

七、乙方的权利

(一) 对甲方不履行协议的, 有权追究违约责任;

(二) 依法维护服务人员的合法权益;

(三)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八、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一) 与服务人员建立劳动关系, 签订劳动协议, 并负责劳动协议的管理工作;

(二) 按协议条款规定派遣符合条件的服务人员到甲方工作, 对于甲方按本协议第五条第二款要求停止派遣并退回乙方的服务人员, 乙方应予接收并负责处理与服务人员之间的劳动关系, 同时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派遣符合条件的服务人员为甲方服务;

(三) 负责服务人员档案管理, 负责建立、接转服务人员档案;

(四) 如服务人员发生工伤事故,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按《工伤保险条例》妥善处理并负责办理申报和理赔事宜;

(五) 对服务人员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向服务人员进行索赔;

(六) 乙方应定期或不定期了解服务人员的思想动态、工作表现、违纪情况以及对乙方的合理要求, 乙方应尽力提供最佳服务。

九、协议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一)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协议的各项条款。在协议履行期间, 未经对方同意, 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 若一方因国家重大政策改变或不可抗力等因素不能履行协议, 应及时通知对方, 双方通过协商, 对协议进行变更或解除;

(二) 本协议期满前, 甲乙双方应就本协议是否终止或续订进行协商, 并按协商结果办理终止或续签, 如不及时办理终止或续签手续, 协议期满后, 甲方仍继续使用被派遣服务的人员, 则视为同意签订同一期限的服务协议, 甲乙双方应当及时补办服务协议手续。

十、其他

(一) 本协议未尽事宜, 由双方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一致对本协议进行修改, 双方协商达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双方在履行协议时如有争议, 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向甲方属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或向甲方或乙方属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 本协议 壹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 贰份。

甲方(公章):



代表人(签字):

乙方(公章):



代表人(签字):

2015年9月1日